**鄢陵县孔村和漆井社区房屋拆除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鄢陵县孔村和漆井社区房屋拆除项目

（二）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对鄢陵县柏梁镇孔村和漆井社区拆迁范围内原有居民建筑物、构筑物进行拆除（包括施工道路铺垫，建筑物、构筑物拆除及混凝土块破碎，建筑垃圾集中和清运车辆运输中的装车等），拆除量（房屋建筑面积）以最终实际拆除面积为准。

（四）招标控制价:10元／平方米。

（五）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六）施工地点：鄢陵县柏梁镇孔村和漆井社区。

（七）分包：不允许。

（八）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柏梁镇孔村和漆井社区征收补偿后原居民房屋的拆除，达到预定目标，为清运处置和该项目后续项目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二）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和标准）。

（三）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符合政府或其相关部门关于安全生产、扬尘治理等要求，并如期完成拆除施工。服务期限至本招标内容完工止。

（四）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并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五、采购资金支付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具体以签订协议为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李先生 联系电话：15736823111

单位地址：鄢陵县柏梁镇花都大道路南

柏梁镇人民政府

2018年6月4日